

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的说明

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 月 30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》，同意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对前期会计差错事项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 2021 年度至 2025 年度已披露的一季度报告、半年度报告、三季度报告、年度报告的合并资产负债表、合并利润表、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部分项目。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更正后的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。董事会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及追溯调整事项。

特此说明。

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30 日